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文件名稱	環保护法規與要求管理程序			文件編號	P02
制定日期	2012.11.13	生效日期	2012.12.1	文件版本	V1

一、目的:為落實環境保護工作並確保環境管理目標與標的符合環境相關管理法規及要求之規定，進而提高校區及週邊地區環境品質。

二、範圍:本校相關之環境管理法規及其他要求事項引用之管理均適用。

三、職責:

(一)、環安組負責法規及相關要求資料之收集，並確認法規之符合性及其執行。

(二)、環安組負責環境管理教育訓練課程安排、宣導及訓練結果之紀錄。

(三)、環安組負責文件登錄、保存及發行。

(四)、各單位主管負責督導作業管制之執行及文件適用性之檢討。

四、名詞定義:

(一)、主管機關:係指環境保護縣(市)主管機關 (環保局)。

(二)、事業機構:指排放污染物的事業單位。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文件名稱	環保法規與要求管理程序		文件編號	P02	
制定日期	2012.11.13	生效日期	2012.12.1	文件版本	V1

五、作業流程：

責任者	流 程 圖	參 考 文 件	使 用 表 單		
環安組	<pre> graph TD A[法規及相關要求資料收集] --> B[分類列管] B --> C{法規符合性之確認} C -- NO --> D[修改管理目標] D --> A C -- OK --> E[宣導訓練及推行] E --> F[運作管制] F --> G[文件管制] G --> H{是否更新} H -- YES --> I[文件更新或作廢] I --> A H -- NO --> J[] style J fill:none,stroke:none </pre>	環境保護署網站 利害相關者	法規清單 法規鑑定登錄表		
環安組		環境規劃管理程序			
環安衛委員會		修改管理目標		NO	
環安衛委員會		法規符合性之確認		OK	人力資源管理程序
各相關單位		宣導訓練及推行		OK	
環安組		運作管制		文件與資料管制程序	
環安組		文件管制		文件與資料管制程序	
環安組	是否更新	文件與資料管制程序			
環安組	文件更新或作廢	YES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文件名稱	環保护法規與要求管理程序			文件編號	P02
制定日期	2012.11.13	生效日期	2012.12.1	文件版本	V1

六、作業內容：

(一)、法規及相關要求資料收集：

1. 環安組為確保與本校之行政、教學研究及服務活動有關之環境法規或其他要求具有最新性及適用性，須向相關主管機關環境保護署、教育部訂閱電子報/電子交換系統以掌握最新環境法規。
2. 利害相關者要求或環保議題相關之資訊或刊物應由取得人員送交環安組接收，除依收文系統辦理外，環安組另應登錄於「環安衛外來文件管制總表」。

(二)、分類列管：權責人員將收到之環境法規或其他要求予以分類，並登錄於「法規清單」及「法規鑑定登錄表」列管。

(三)、符合性鑑別：

1. 法規鑑定人員於收到最新版本法規或其他要求文件，應登錄於「法規鑑定登錄表」確認現狀方針管理目標或實際運作結果，最新法規或其他要求之規定應摘錄重點要項作為宣導或教育訓練之教材。
2. 如確認結果發現不符者，應即通報管理代表必要時得召開相關人員集會檢討，並依「環境規劃管理程序」之規定修改方針管理目標與標的，或依「文件及資料管理程序」增修相關程序或作業管制規定以配合法規或其他要求規定。

(四)、宣導、訓練及推行：

1. 有關最新版本環境法規或其他要求應由管理代表督導相關責任單位依「人力資源管理程序」之規定，針對相關人員實施宣導、訓練並記錄。
2. 各相關責任單位主管應負責相關規定之實施。

(五)、運作管制：

1. 環安組及相關責任單位主管應依據環境法規及相關要求規定進行運作管制，並實施必要之監督與量測以掌握其運作狀況，確保符合法規或其他要求之規定。
2. 環安組或相關責任單位主管應於管理審查前一個月，檢討外來環境法規或其他要求之適用性及符合性，作成紀錄於管理審查會議中提報，以確保環境管理系統有效運作。

(六)、文件管制：如法規或其他要求事項有變動時應由環安組或相關責任部門依「文件及資料管理程序」規定進行文件版本更新管制。

(七)、作廢文件處理：逾期無效作廢之環境法規或其他要求事項應由環安組人員依照「文件及資料管制程序」規定處理。

七、相關資料：

- (一)、環境規劃管理程序
- (二)、人力資源管理程序
- (三)、文件及資料管理程序

八、使用表單：

- (一)、法規清單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文件名稱	環保法規與要求管理程序			文件編號	P02
制定日期	2012.11.13	生效日期	2012.12.1	文件版本	V1

(二)、法規鑑定登錄表